

100 99

台北郵局第11973號信箱

第四聯

629

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機構
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

收

請貼黏郵票

市 縣 區 鎮 鄉 村 街 段 巷 弄 號 之 () 樓

寄件人： 職
電話： 號

第五聯

委 託 書		委託人(股東)		編號	
<p>一、茲委託 君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,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)為本股東代理人,出席本公司106年1月23日舉行之股東臨時會,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: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一)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權委託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二)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,下列議案未勾選者,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</p> <p>1.擬修訂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部份條文案。</p> <p>1. <input type="radio"/>贊成 2. <input type="radio"/>反對 3. <input type="radio"/>棄權</p> <p>2.增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案。</p> <p>3.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。</p> <p>1. <input type="radio"/>贊成 2. <input type="radio"/>反對 3. <input type="radio"/>棄權</p> <p>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,視為全權委託,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,不得接受全權委託,代理人應依前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</p> <p>三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</p> <p>四、請將出席證(或出席簽到卡)寄交代理人收執,如因故改期開會,本委託書仍屬有效(限此一會期)。</p> <p>此 致</p> <p>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106 年 月 日</p>	<p>一、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</p> <p>二、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,可檢附具。</p> <p>者,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五萬元,檢舉體事證向集保結算所檢舉,經查證屬實</p> <p>電話:(02)25473733</p>	<p>股東戶號</p> <p>持有股數</p> <p>簽名或蓋章</p>			
	<p>姓名或名稱</p>				
	<p>徵求人</p>				簽名或蓋章
	<p>戶 號</p>				
	<p>姓名或名稱</p>				
	<p>受託代理人</p>				簽名或蓋章
<p>戶 號</p>					
<p>姓名或名稱</p>					
<p>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</p>					
<p>地 址</p>					

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:

106-1

委託書使用規則摘要

第六聯

- 一、股東親自出席者,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,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,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。
- 二、委託書之委託人及受託代理人,應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。
- 三、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,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,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,並以委託一人為限。
- 四、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戶號、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住址。
- 五、股東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,攜帶身份證明文件,以備核對。
- 六、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5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: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(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)。
- 七、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,請檢附加蓋印鑑之指派書。
- 八、委託書送達公司後,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,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,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;逾期撤銷者,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。